

齐凤艳 评论作品

“有很好的鸣叫，在情绪的靶子上”

——读亚男散文诗组章《故乡往事》

故乡，是我们的出生地，我们从那里出发。往事是我们生命的历程，是我们的个人史。亚男的散文诗组章《故乡往事》是他对自己人生一个阶段的回

望，是转身倾听来路上的鸣响。读《故乡往事》，我看到亚男精炼而具有个性的语言与情感表达，稳健深沉的诗思和充盈独到的理趣。

(一)

“往事，卧于时光之河的上游，回头看时，水似乎已经干涸了。”从这组诗的表面来看，过往再也不可追，比如在《老家》中，诗人写道：“河水干了”“我再也不想想象不出鸟飞的路线”“鸡鸭不知了去向”“鱼再也不动”。在流水般线性前行的时光之河里的“某个早晨”，当诗人来到故乡的村庄，站在老屋外时，岁月里的忧伤绽放如花朵。诗人一边想象着花朵的颜色，一边瞥见脑海里曾经熟悉的鸡鸣犬吠声，如雪花纷纷扬扬地飘舞在院子里。“逝者如斯夫。”村庄看着时间的“高铁”一闪而过，那似风的呼啸都带走了什么：“背阴的树，还有几片叶子没来得及落下”，残存的它们(比如狗、树坑、小鸟、耳门)替那不存在的说话。

当亚男写下这些诗，他说：“现在在我写下的词，/只能在屋外，顶着落日，无家可归。”“那些古老的名词，躲进形容词里”，而那些形容词为什么逃不出“忧郁的”、“哀伤的”、“孤零零的”、“遗憾的”……。名词是事物的名称，当诗人写下“田野”、“鸡鸭”、“小狗”、“树洞”，它们就被召唤来，而它们无家可归；比如树洞依存的树已被砍伐，比如见证你往事的人已经零落。

但是，当诗人写下这组诗，他的往事历历在目，且是不同的呈现。喔，故乡与往事都存在于诗中呢。这莫不就是海德格尔所说的“语言是存在的家园，人栖居在语言所筑之家中，思者与诗人是这一家园的看家人。”海德格尔接着说，所谓家园，“意指这样一个空间，它赋予人一个居所，人唯在其中才能有‘在家’之感。”

现实的老家无处寻觅，居有语言家园的诗人们是幸福的。当诗人回忆，时间之河赤裸裸地展现在眼前，昔日是一尾尾鱼，以凝固的状态完成在一个个节点，等待他的唤醒。

(二)

“柴门闻犬吠”“狗吠深巷中”“孤村一犬吠”。是不是有狗的地方必有人家和村庄？狗和人又很相似呢。想想孔圣人都自比为丧家之犬，所以说我们自己像狗一样，绝无侮辱之意。故乡的人们，包括诗人自己，颠沛流离，对环境各种适应(包括伸出长长的舌头散热)，活命是一项要务。由此我看到了人的物化，即诗人说的“被腐朽了”，自我则被搁置，看不清自己。孔子自比为丧家之犬是圣人的风范，他一直在平衡现实与理想的同时不断寻求着自我的完善。“那么我呢？”诗人在追问。

常常，返乡路也是一条自我回望的路，亚男在自我拷问中。《故乡往事》是

在书写故乡故事中，看见自己的样子。诗人在反思，蹉跎岁月中，是否只想着一口饭，而没有去追问人生的终极问题。他说“死倒是值得商榷的事”，值得“热火朝天的讨论”，诗人说，他要“和狗玩命”。生与死，“to be or not to be, that's the question”。哲思与意义的探寻，需要以语言为工具。无数个黄昏，他“进入到词语”。海德格尔说：“由于诗人说出本质的词语，存在者才通过这种命名而被指认为它所是的东西。”语言是思辨的工具，诗是看见本真，回到自我的一个途径。

对人的自我和人的属灵本质的认识与跟随绝非易事。但是这是值得的，不能放弃或绕开这个问题。所有的自我盘诘最终都是为生活与生命寻得一线光，将自我向神性高度超拔。所以在这首诗的末尾，我们读到：

也许和狗玩命。
那就在黄昏的时候，进入到词语。
热火朝天的谈论，生与死。
有人提醒，你得绕过去。
绕过去，
幸福的事。
遗憾啊，绕过去之后，空阔就漆黑了。

(三)

“用一个下午，/你坐着不动。看着日落。”在《黑子弹》中诗人继续上一章的黄昏冥想。独坐观落日，黄昏遮掩下的表面宁静的画图里，思绪翻涌。荒芜感是巨大的空洞，吞噬是它的习性，诗人被它淹没。

“我没怀疑过，一粒药物，突发奇想，从早晨到夜晚，药性发作。是的，已经等不及了，必须在这刻发射出去。”然而，“我用生命做成的药物，也不过是虚妄的。”/一转眼，就没有药性。”诗人用生命做成的药物是什么？我想应该是诗。在故乡，诗人一直对所见所感所忆的一切进行审美关照，那是触景生情，是心中的块垒不吐不快，是他抵达眼前所见和心中旧事的途径即媒介。它是胶囊，也是子弹，是医治和培育心灵的药物，是要射穿关照对象以抵达对象的子弹。

“已经等不及了！”诗人想要贴近故乡的心是多么迫切，而诗人与故乡的隔膜连子弹都无法击穿吗？诗人孤独的内心呼天抢地：“我在河边，问过。”读亚男的诗，我发现，他总是以最克制的文字表达自己的诗思。这克制有两个向度，一是精简词语。他在语言的精炼程度上甚至可以用吝啬两个字来形容；二是压抑情感。“那些忧伤的词语一直哽在喉咙”，喜怒哀乐都被他压低，减弱甚至化无，沉郁的思绪总是占据上风(并且亚男的性思总是那么高深)。

所有的问题都只能自己消化，“没有谁可以回答”。这不是因为诗人的孤独。一个人，当他的探索是高深的，他的问题就不是常人能够理解的，而对于探索者本人，答案是不是也只是副产品，探索本身即是旨归。亚男的诗，我感觉有一些语句我是不能够透彻地理解的。好在诗一经写出，也就是读者的了。“一枚子弹最后的呈现，也是无辜的”，我是不是可以理解为，诗歌无论作为自我修行的途径，还是认知世界的媒

介，它的价值在于过程。无论它带领我们走到哪里，它都是应该被感恩的。

因此，在《该死》这首诗中，诗人重估了“我用生命做成的药物，也不过是虚妄的”这一诗句所表达的挫败感：“尘世间，要的是风雨交加。”然后在第二节诗人用比拟的手法写道：“淘气的猫，在狗的威逼下，险象环生。一把刀在头上，与天气和气候无关。”紧接着，诗人说：“有人在走猫步”。此猫步非彼猫步。诗人多么睿智诙谐，调侃中多少酸楚。往事中，有多场“劈头盖脸的雨”，遮蔽了路。“该死！”这是咒骂吗？还是咬紧牙关前的呓语。我们就是这样将自己磨砺。那时那刻的凄婉和悲怆，还在此时此刻鸡鸭嘎嘎的叫声中：“鸡鸭在屋外，嘎嘎。/我听到了鸡鸭的凄婉和悲怆。”往事不堪回首，往事总萦绕心头。

亚男将故乡往事讲得凄厉、委曲兼美妙。比如这首《该死》中的“扭动的身子，在阳光下。投下阴影，婉转的曲线，和山脉保持一致”。《狗》中的一概不认，不管你是哪里。谁给你一口食物。仅仅一口。不管食物的好坏，但就是这一口，养育了生命。”这些诗句与前面以猫喻人的诗句一样，都是非常精彩的表达。

是的，这样的场景，预定了酒桌，很多的话一直没有出口。其实也不必。一说出来就不隐晦了。

只是，这灯光，
该死。
熄灭掉，
就在这刻。

这几行诗也暗含了诗人的诗歌理念。诗人信奉凄婉、含蓄的表达，同时，他也为读者营造了在幽暗中追索的氛围、意趣和余味。

(四)

当诗人的双脚一踏上故乡的土地，他处处看见从前的自己，而树洞旁童年的玩伴，为什么那样亲切，并依然真实，甚至更真实？“你一直在那儿站着。”“你的快乐，你的胆小，你的火热，你的孤独，”“我”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理解过它们，亲切地触摸过它们。“你说，这是树留下的顽症。你在树下，修复。”“你”的少年老成是中年之后的“我”在回忆中添上去的一笔吗？今天，让“我”告诉“你”，树洞没有愈合，并且它已经失去了愈合的机会和可能——那棵树已经被挖走了，现在只有树坑。然而，“你还在那里。守着树坑。”多年前，树洞里的蛋，没有孵出小鸟，“你说”，“心里的蛋是一只没有受孕的蛋”。现在，树坑里没有一株草，“你”来告诉我，这是为什么？诗的结尾充满虚无感和无助。

《树坑》这首诗中，玩伴在树坑旁，诗人的诗思在树坑内，他身陷在对往事的回忆中。而回忆总是和现实有关，它和现实有关时，意义最大。“心里的蛋是一只没有受孕的蛋”。我们都怀揣许多没有受孕的蛋，永远不会孵出小鸟，不会实现飞翔。我们有多少理想，它们没有实现的可能，飞翔已深陷在现实的深坑。然而，我们还是看到了那不断抗争的人们。

童年时，手中的小鸟多么柔弱，诗人今天对他的疼爱是自己经历了沧桑

之后的疼爱。这疼爱，也是无数个夜里，他对自己早年伤痛的安抚。“有很好的鸣叫，在情绪的靶子上，一不小心，就有一枚石子从弹弓飞了出去。滴血的黄昏，小鸟拼命的叫。”《小鸟》中，小鸟依然是充满隐喻意的小鸟。多少年已逝，在人间四月天，鸟鸣声永远也不会消失，那声音中，是啾啾婉转多一些，还是凄厉悲惨多一些，抑或是两种声音的交替？

读亚男的《故乡往事》，我看到它悲伤与哲思充盈。我想起约瑟夫·布罗茨基《悲伤与理智》一书中在谈论弗罗斯特的一首诗时说：“他所探求的就是悲伤与理智，这两者尽管互为毒药，但却是语言最有效的燃料，或者如果你们同意的话，它们是永不褪色的诗歌墨水。”在文学审美中，悲伤的价值被置于快乐之上，这不是因为生活中快乐少。悲伤是由内而外发出的一种情愫，是一个过程，久久不能从内心平静。我们经常花大量的时间沉思，在深夜思考自己痛苦的来源，却很少花时间去想我为什么会因为今天天气很好而开心。或者，悲伤让人们更能体会到精神世界的重要性，并且悲伤促使人们的自我成长。自我成长是人们痛苦的蜕变过程，成长是人生的价值。所以，悲伤是“很好的鸣叫”。

(五)

《故乡往事》是亚男将人生融入诗歌的作品。树坑、小鸟、童年伙伴、狗等，都是诗人回忆往事的切入点，也是他发散思维与情感的基石。它们是诗人进入故乡和往事的耳门。诗人说：“耳门也是门。”就像曲径通幽一样，耳门有耳门的妙处，它“恰到好处地开着”，诗人急切地进入。当诗人在《耳门》中写道：“你就是一尾鱼，在蹦跶”的时候，那一定是因为诗人从耳门进入后，“有的水/时光之院落开始活泛了。”组章在结尾部分与开头形成了一个闭环。当耳门倒下，猫随着诗人进来，它轻手轻脚，是诗人进入往事时的情感、思绪、感叹等等。那么耳门开关的信号是什么呢？为什么说耳门不是谁都可以进出的呢？我想这个信号就是耳门感到诗人看破了耳门表面的破绽，就是它们之间心有灵犀，就是诗人与往事之间的一种彼此确认。

“耳门的开关是有信号的”。那么我们能不能捕捉到这个信号？这个信号来自哪里？写诗是倾听自己内心深处处的声音。《故乡往事》的书写就是诗人对自己的一次倾听，它是生命经验，内心情绪与沉郁心智相遇所产生的一次对自我的审美关照。这样的过程只能是在孤独中完成的，并且也必然是内省而看似沉寂的。我说它看似沉寂，是因为内中的情感和思绪实际上是汹涌起伏的，有强烈感染力的，因此它激活我的经验，并让我从诗人的孤独中感受诗人与自我的内在对话。

诗人都是喜欢交流的，都是向生活和世界敞开心扉的，否则他就不会写诗。读《故乡往事》，我看到亚男的生命样态的几个剪影，我观察到他的构思的一些肌理，我体会到他语言的风格，我享受他的诗思与情感的极具个性的纹质。读《故乡往事》，我“有很好的鸣叫，在情绪的靶子上”。

徐玉娟诗五首

徐玉娟

乌鸦

像一滴墨，落在翡翠上
人世间的干净莫过于知白守黑
而一只鸟
迂回曲折的吟唱，又像一架古琴
遇到了风的手指。
感谢这位天才的歌手
用它内心的婉转与孤傲
一点，一点
压住我
暴露在尘世的慌张

雪

如果要给雪
赠送一个词，我想送它一个字：白
送它两个字：太白
在这广袤的天地间
雪，就是诗人啊
如果给它一个姓氏
就是李白
就是李太白
站在雪地上
我就是读诗的人
我就是白中的黑
多么令人欣慰
我们终于构成了世界的一只眼睛

赶春

我的母亲，把五只鸭子赶向河流
把十只芦花鸡放回竹林
把一只黑山羊牵到椽树下
我的母亲，刚刚从一场疾病里脱身
就忙着去伺弄那些绿油油的麦苗
和水汪汪的蚕豆苗
相比于我这个女儿
那些绿色的小生命
似乎更懂母亲的心
风一吹，它们齐刷刷的
向母亲靠拢过来
比年幼时的我
乖巧十倍

暮色中

一辆红色汽车
向东开过去了。我不在上面
一辆白色轿车
又开了过去，我也不在上面
对面的酒楼，偶有人影晃动
珠宝店内，珠光混合着灯光和目光
我不在其中
我只站在六楼的窗口望向尘世
一时恍惚，一时懊恼
似乎有一位古希腊女诗人
正提着鞋子，向我点头
似乎在说，当我在远古跳舞的时候
你也来吧

我放松自己像点燃漫天烟花

想起你
被车子慢慢推向火化炉
想起我追赶了最后的几步
那一刻，你是灰烬
我是一面抽泣的墙壁
那一天，你像烟花易冷
我是那瞬间暗淡的夜空
有多少绚烂的时辰，在人间说熄灭就熄灭了
当月光簇拥着我
我突然放松了自己
就像天空
终于放开了一颗悲伤已久的流星



营口福彩公益金资助建设的公益项目

营口市光荣院于2009年10月迁入使用，

收养来自营口地区的孤老复员军人、孤老伤残军人和烈士家属。

